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办法

10 学分，其中专业选修课学分不低于 6 学分，限定选修课学分累计不低于 8 学分。

第八条 学生通过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进行选课。新生第一次登陆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时，首先须更改密码，确保更改后的密码仅限本人知道和使用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存在不当，被他人恶意篡改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九条 选课属于教学活动的一部分，学生必须在学校规定的选课时间范围内完成本人的选课，并对自己的选课行为负责。

第十条 选修课原则上不予开班，不符合开班要求的选修课程将从开课计划中取消，选修此类课程的同学们可按照教务处统一要求进行补、退、改选或课程调剂。

第十一条 选课工作过程及其要求

选课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：

1. 第一阶段，学生可在能够上网的任何地方，自由选、退自己的课程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如遇疑问，可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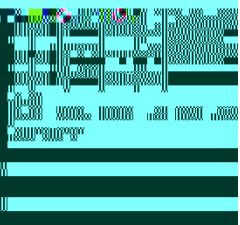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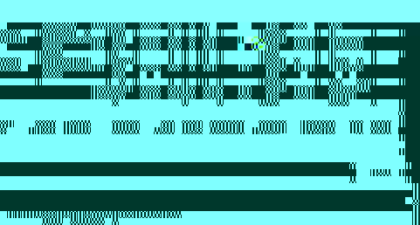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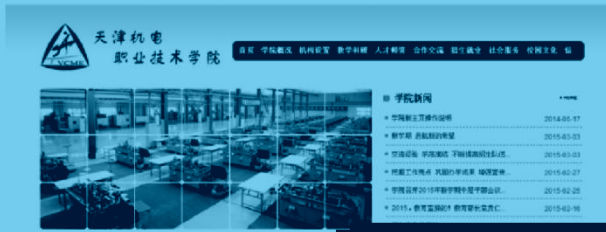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阶段选课结束后，教务处于三个工作日后将不能开班的选修课班次结果公布，请相关二级学院及时通知相关学生在第二阶段进行改选。同时，学生可在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上的“网上选课”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办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章 选课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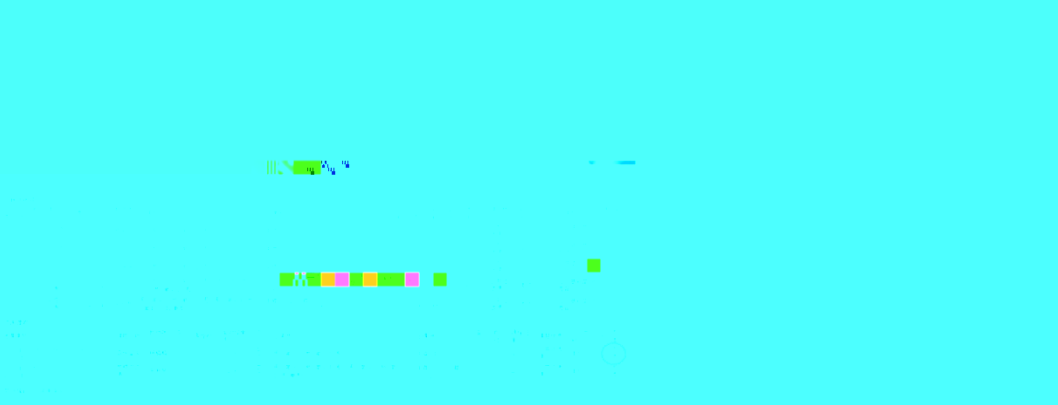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7、选课结束后，按照要求选课。在选课过程中，选课完成后点击上方“选课”按钮。



8、选课成功



7、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的所有要上的课程。



第三章 其他

第十三条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